
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

最低赎回份额及账户最低保留份额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，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3年10月23日起，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最低赎回份额及账户最低保留份额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与调整方案

序号	基金主代码	基金名称	最低赎回份额/账户最低保留份额(单位：份)	
			调整前	调整后
1	015234	上银恒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	1.00	0.01
2	017004	上银恒睿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	1.00	0.01
3	013139	上银恒泰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	1.00	0.01
4	013397	上银稳健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	1.00	0.01
5	013358	上银高质量优选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.00	0.01
6	012332	上银鑫尚稳健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.00	0.01
7	012334	上银慧尚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.00	0.01
8	013284	上银价值增长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.00	0.01
9	015942	上银慧享利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1.00	0.01
10	017888	上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	1.00	0.01

二、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项

1、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赎回前述基金时，若销售机构设定的最低份额高于上述限制，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份额限制外，还应遵循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。

2、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

并予以调整。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与本公告不一致的，以本公告为准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

- 1、登录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boscam.com.cn；
- 2、致电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021-60231999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，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